

# 关于 2021 年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审定结果的 公 示

根据《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职称评审管理暂行办法》《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评审条件》，2021 年度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，2022 年 1 月 5 日校党委会审批通过徐晓燕等 84 名同志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，现将审批通过人员名单公示如下：

## 教授任职资格（6 人）

徐晓燕 祖祥凯 母剑云 杨曙光 张世龙 徐 虹

## 副教授任职资格（16 人）

徐华伟 侯 勇 邢春娥 朱艳梅 钱 娜 闫 斌

冯 杨 咎 彪 王宏霞 李 娅 王一琴 郭 勇

李 琳 刘 玮 云 玲（副主任护师确认为副教授）

陈 杰（副主任医师确认为副教授）

## 讲师任职资格（16 人）

吴朝辉 尹 淋 王纪尧 刘亚男 孙榕蔚 母佳冰

杨 凯 李春晖 石红玲 慕小千 张 敏 周 鹏

王 霞 尚 进 雷佳虹 陈 艳（主治医师确认讲师）

## 助理研究员任职资格（7 人）

杨 会 仲绘琼 姜晓静 王发钧 赵 越 王 捷

陈月秀

**助教任职资格（20人）**

李彤彤 何 玮 冯丽娟 赵志慧 焦晓玲 刘富森

朱 瑛 王艳梅 罗 文 李 渊 王丽萌 侯 恺

王丽梅 彭献蕊 邹诗洁 杨 露 后亚雄 鲜春梅

王升阳 王灵芝（中小学二级教师确认为助教）

**研究实习员任职资格（18人）**

杨婧怡 梁 红 杨镇榕 张明琴 何玉琳 马思琦

何菊红 辛彦君 张一帆 罗宏春 刘 静 龚雨婕

刘敬书 刘 欢 刘春燕 刘 肖 王贞霖 郭建军

**助理馆员任职资格（1人）**

刘洪瑜

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（2022年1月7日至2022年1月13日）。教职工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以真实姓名向校职评办或纪委办电话、书面或当面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

校职评办（组织人事处）：0839-3314523

校纪委办（监察审计处）：0839-3372374

川北幼专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1月6日